

证券代码：838378

证券简称：阳光医疗

主办券商：万和证券

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徐敏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本次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命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余静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公司监事会提名徐敏女士为新任公司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徐敏女士，1981年10月出生，专科学历。2003年6月至2007年3月任华都宾馆行政部主管，2008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安徽省人大中心行政部经理，2015年5月至2021年8月任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出纳，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任安徽中合平安市场建设开发公司财务出纳，2022年9月至2023年7月，任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监事任命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、《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

决议》

合肥阳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